



◎名家名译◎

超值白金版

29.80

世界文学经典名著文库

飘

[美]米切尔 著
黄怀仁 朱攸若 译

GONE WITH THE WIND



中國華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飘 [美]米切尔(Mitchell, M.)著;黄怀仁,朱攸茹译. —北京:中国华侨出版社, 2010.3

ISBN 978-7-5113-0252-7

◎ 名家名译 ◎

I. ①飘… II. ①米… ②黄… ③朱…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2

GONE WITH THE WIND



飘

[美]米切尔 著
黄怀仁、朱攸茹 译



译者：黄怀仁、朱攸茹
责任编辑：林文
封面设计：王明贵
文字编辑：黄露露
美术编辑：陈先
插图：陈先
开本：1020mm
印张：20
字数：2010千字
ISBN 978-7-5113-0252-7
定价：29.80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中国华侨出版社

法律顧問：陳慶律師事務所

編輯部：(010)64443026 64443029

發行部：(010)28812874 傳真：(010)28812827

網址：www.overseaschina.com

E-mail: overseaschina@sina.com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飘/[美]米切尔(Mitchell,M.)著:黄怀仁,朱攸若译.—北京:中国华侨出版社,2010.3
ISBN 978-7-5113-0255-7

I.①飘… II.①米… ②黄… ③朱… III.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34581 号

飘

作 者:[美]米切尔
译 者:黄怀仁 朱攸若
责任编辑:文 冰
封面设计:王明贵
文字编辑:龚雪莲 袁村野
美术编辑:武 亿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1020mm×1200mm 1/10 印张:54 字数:1080千字
印 刷: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北京汇林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2010年5月第1版 2010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13-0255-7
定 价:29.80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安定路20号院3号楼305室 邮编:100029

法律顾问:陈鹰律师事务所

编辑部:(010)64443056 64443979

发行部:(010)58815874 传真:(010)58815857

网 址:www.oveaschin.com

E-mail:oveaschin@sina.com



飘

前言

美国女作家玛格丽特·米切尔的长篇小说《飘》于1936年甫告问世，即卷起一阵旋风。据作者的女仆贝西回忆，该书出版不到24小时，她家每隔3分钟电话铃就响一次，门铃每5分钟响一次，每7分钟收到一封电报。该书出版后的头3个星期，就销售出176000册。翌年，该书获普利策奖。1939年，根据该书拍摄的同名电影在作者家乡亚特兰大市首映，使该市人口从30万猛增到100万。从此《飘》历半个世纪始终盛销不衰。据美国《华盛顿邮报》的不完全统计，《飘》至少已被译为31种文字，在全球各地的销售量在2100万册以上。以伦敦麦克米伦公司1974年的版本而言，到1980年，该公司在短短6年之间，印刷即达13次之多。该书受欢迎程度之深，拥有读者之多，可见一斑。

该书在我国，早在20世纪40年代初期，就有了傅东华先生的译本《飘》，亦曾风靡一时。70年代末傅译本重印出版，在社会上引起较大反响。译者认为，《飘》就其性质来说，是取材于美国南北战争及战后南方重建时期的一部历史传奇。美国自建国以来，迄今不过短短200多年，其间南北战争消灭了南方奴隶制度，为资本主义发展扫清了障碍，是美国历史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然而时至今日，在美国社会上的种族歧视并未彻底消除，当年奴隶制留下的阴影，依旧时隐时现。现在我们回过头去，看看美国这一历史阶段中南部社会广阔的生活场景，会有助于对美国社会过去与现在的理解。

玛格丽特·米切尔1900年出生于美国佐治亚州的首府亚特兰大市。1914—1918年间她就读于华盛顿神学校，1918—1919年在马萨诸塞州的史密斯学院读过一年书。1922—1926年间在《亚特兰大日报》和《亚特兰大宪法报》担任记者并撰写特稿，后因遇车祸脚踝受伤，被迫长期待在家中。1926年起着手创作《飘》，历经十度春秋，方于1936年完成这100万字的宏篇巨制。米切尔于1949年在亚特兰大遇车祸去世，《飘》是她唯一的一部文学作品。

米切尔的父亲是一位律师，曾任亚特兰大历史学会主席。南北战争开始于1861年，重建运动结束于1877年，离米切尔出生的年代不过是30年前后的事，离她父亲的时代就更近。事实上，在这一历史时期中值得注目的大事件，她的家族都曾经经历过。因此她对当时的情景，从小就有所耳闻，加以她阅读了大量有关的历史资料，这就具备了涉猎这一领域的条件。

米切尔一生中的大部分时间是在亚特兰大度过的，而《飘》的故事正是以亚特兰大为核心而展开的，女主人公家的塔拉庄园就位于亚特兰大近郊一个名叫克莱顿的小县城里。书中的主要人物，也是以米切尔所熟悉的人物原型而创造的，因此她写得得心应手，真实可信。

有关美国南北战争的史料，百年来可说浩如烟海。可是若要了解当时的社会面貌、风尚习俗，以及人民的生活方式与思想感情，却非得借助于文学作品不可。在《飘》这本书里，十二橡树的烤肉野宴、亚特兰大的义卖会、杰拉德的葬礼等场面，十分形象地展示出南方社会的

风情画，书中还以大量篇幅描绘了战争期间伤病员缺医少药、肢残体缺的悲惨状况。1860年，近代护理制度的创始人南丁格尔从克里米亚战场上归来，在伦敦办起了世界上第一所护士学校。1864年，瑞士人亨利·杜南有感于索尔非里诺战地伤残士兵的痛苦，在日内瓦建立起国际红十字会组织。现在我们看到，在同一个年代里，大西洋彼岸的美国士兵却身受巨大的灾难。这些章节和其后关于俘虏营的悲惨生活、公布伤亡名单时的惊恐心理、士兵遣返途中的狼狈相的描述，交织成一系列写实主义的图画，勾勒出战争带给人们的不幸。又如美国的三K党组织，多年来为非作歹，时起时伏，直到1965年，美国国会还组织了一个专门委员会调查它的活动。《飘》的作者站在南方中产阶级的立场，对三K党固然采取了同情的态度，然而就其源起和在那个历史阶段中的活动，该书还是从侧面真实地反映了它滥用私刑、残害黑人的恐怖主义性质。

该书从写作技巧上看，有较高的艺术成就，对书中主要人物内心世界的刻画，鞭辟入里，发人深思。书中有众多人物，个个形象鲜明，音容笑貌跃然纸上，有很强的艺术感染力。书中的许多情节，富有喜剧色彩，比如嬷嬷听见思嘉要她去买胭脂，先是大吃一惊，继而坚决抵制，最终自找梯子下台，乖乖地去买。媚兰将分娩，思嘉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普里西口口声声说她懂得接生，可是到了临盆的紧要关头，她却忽然宣称自己对此一窍不通。杰拉尔德到亚特兰大向女儿问罪，不料被白瑞德灌醉，让女儿抓住把柄，他不得不反过来央求女儿。妓女贝尔受白瑞德指使，在问话时故意胡搅蛮缠，给三K党打掩护，弄得北佬上尉哭笑不得。凡此种种，妙趣横生，令人忍俊不禁。

由此可以看出，《飘》不仅有认识价值，而且有欣赏价值。它的轰动世界，历久而不衰，就决不是偶然的了。

《飘》介绍到中国以来，一直是以傅东华先生的译本孤居中国译坛之上。关于翻译，鲁迅先生历来主张外国作品可有多种译本。茅盾也曾说过：“复译的方法是可取的，能互相比较，取长补短，比解放后通行的一部名著只有一种译本的做法，也许更有利于译文质量的提高和翻译事业的繁荣。”1988年底在长沙召开的全国文学翻译讨论会认为：“由于语言本身的不断发展，一部翻译文学作品的生命力一般只有四五十年。”傅译本迄今已整整半个世纪，和今天语言上的差异，自不待言。而且就傅译本身而言，亦不尽如人意，颇有重译之必要。

第一，外国人名地名的翻译，现在除了历史上已约定俗成的以外，一般都遵循“名从主人”的原则，傅氏的做法是把外国人统统冠上一个中国姓，再配上一个中国味很浓的名字，显得不伦不类。至于傅氏翻译的地名，如什么“坡”，什么“洼”，什么“屯”，都是信手拈来，和该地的地理特征完全风马牛不相及。像傅氏这种把洋人归化的做法，今天已不再有人采用，似有改正之必要。

第二，一部翻译作品，应该保持原作的完整性，这是对作者与读者应有的负责态度。傅译却多处将原作的大段内容随意删去，比如第四十一章末尾，删去约四五千字，第三十五章删去八九千字，第五十五章删去近四千字。至于小段和个别句子的删节，更是随处可见，总计原著删略部分，不下数万字之多。傅译对一些修饰语，如形容词与副词之类，常常删略不译，这就冲淡了原作的色彩，像是一台彩电褪了色，变成黑白电视一般了。

傅译在删节的同时，不少地方采用了串写原文大意的做法。在翻译实践中，傅氏这种任意删节和串写原文大意的做法，自然是不可取的。

第三，傅译本中还存在不少错译误译之处，这里就不一一列举了。

我们谈了傅译本的不足之处，并不是要对前人有所苛求。我们觉得傅东华先生的译文文笔晓达流畅，且有文采，讲究翻译技巧，有值得借鉴之处。但是由于中国译坛之蓬勃发展，傅氏旧译，已不能满足时代之需求，新译势在必行。我们在重译该书时，在以下几个方面作了一些努力。

第一，我们认为，译者的首要责任，是忠实地传递原作信息，不应根据个人的好恶，有所取舍或增删。因此我们在翻译过程中，是采取全文照译的办法，不肆意改动。原书有些地方，即使我们认为冗长乏味，语言重复，也还是保留下来，留待读者去评价。

第二，我们主张尊重原文形式，力求保持原作面貌，在可能的情况下，尽量采用直译的办

法。我们赞同鲁迅先生的说法，翻译“必须有异国情调”，要“保留原作丰姿”，因此，只要不悖于汉语行文习惯，我们尽量保持原作的表达方法，原作的修辞色彩和原作的比喻，不借用汉语中现成的成语或词汇而使“异物归化”。

第三，我们的宗旨是以信为本，在信的基础上求达求雅，不因词害意。假如翻译如意大利哲学家柯罗齐所说的那样，“忠实”与“美”二者不可得兼，我们首先考虑“忠实”。当然，我们还要在读者信息的反馈下，进一步修改，使新译本渐趋完善。



飘

目 录

| | | |
|-----|-------|-----------|
| 005 | | 章四十二卷 |
| 010 | | 章五十二卷 |
| 015 | | 章六十二卷 |
| 020 | | 章七十二卷 |
| 025 | | 章八十二卷 |
| 030 | | 章九十二卷 |
| 035 | | 章十三卷 |
| 040 | | 第四卷 |
| 045 | | 章一十三卷 |
| 050 | | 章二十三卷 |
| 055 | | 章三十三卷 |
| 060 | | 章四十三卷 |
| 065 | | 章五十三卷 |
| 070 | | 章六十三卷 |
| 075 | | 章七十三卷 |
| 080 | | 章八十三卷 |
| 085 | | 章九十三卷 |
| 090 | | 章一十四卷 |
| 095 | | 章二十四卷 |
| 100 | | 章三十四卷 |
| 105 | | 章四十四卷 |
| 110 | | 章五十四卷 |
| 115 | | 章六十四卷 |
| 120 | | 章七十四卷 |
| 125 | | 章八十四卷 |
| 130 | | 章九十四卷 |
| 135 | | 章一十五卷 |
| 140 | | 章二十五卷 |
| 145 | | 章三十五卷 |
| 150 | | 章四十五卷 |
| 155 | | 章五十五卷 |
| 160 | | 章六十五卷 |
| 165 | | 章七十五卷 |
| 170 | | 章八十五卷 |
| 175 | | 章九十五卷 |
| 180 | | 章一十六卷 |
| 185 | | 章二十六卷 |
| 190 | | 章三十六卷 |
| 195 | | |

| | | |
|-------|-------|-----|
| 第一部 | | 1 |
| 第一章 | | 3 |
| 第二章 | | 12 |
| 第三章 | | 21 |
| 第四章 | | 32 |
| 第五章 | | 38 |
| 第六章 | | 48 |
| 第七章 | | 66 |
| 第二部 | | 71 |
| 第八章 | | 73 |
| 第九章 | | 83 |
| 第十章 | | 101 |
| 第十一章 | | 108 |
| 第十二章 | | 112 |
| 第十三章 | | 121 |
| 第十四章 | | 129 |
| 第十五章 | | 135 |
| 第十六章 | | 142 |
| 第三部 | | 147 |
| 第十七章 | | 149 |
| 第十八章 | | 160 |
| 第十九章 | | 167 |
| 第二十章 | | 174 |
| 第二十一章 | | 178 |
| 第二十二章 | | 186 |
| 第二十三章 | | 190 |

| | |
|------------------|------------|
| 第二十四章 | 200 |
| 第二十五章 | 214 |
| 第二十六章 | 221 |
| 第二十七章 | 232 |
| 第二十八章 | 238 |
| 第二十九章 | 246 |
| 第三十章 | 253 |
| 第四部 | 261 |
| 第三十一章 | 263 |
| 第三十二章 | 272 |
| 第三十三章 | 280 |
| 第三十四章 | 287 |
| 第三十五章 | 298 |
| 第三十六章 | 310 |
| 第三十七章 | 326 |
| 第三十八章 | 334 |
| 第三十九章 | 347 |
| 第四十章 | 355 |
| 第四十一章 | 364 |
| 第四十二章 | 377 |
| 第四十三章 | 385 |
| 第四十四章 | 393 |
| 第四十五章 | 399 |
| 第四十六章 | 410 |
| 第四十七章 | 415 |
| 第五部 | 429 |
| 第四十八章 | 431 |
| 第四十九章 | 437 |
| 第五十章 | 447 |
| 第五十一章 | 453 |
| 第五十二章 | 456 |
| 第五十三章 | 465 |
| 第五十四章 | 474 |
| 第五十五章 | 481 |
| 第五十六章 | 485 |
| 第五十七章 | 491 |
| 第五十八章 | 498 |
| 第五十九章 | 502 |
| 第六十章 | 508 |
| 第六十一章 | 511 |
| 第六十二章 | 518 |
| 第六十三章 | 521 |



飘

第一部



第一章

思嘉·奥哈拉长得不算美，但男人常常还来不及端详她的姿容，就被她的魅力所迷醉，比如塔尔顿家那对双胞胎兄弟，就正是如此。她脸上鲜明地糅杂着两种物质，一种是来自母方的纤细，一种是来自父系的粗犷。她母亲出身于法国血统的海岸贵族之家，父亲则是肤色红润的爱尔兰后裔。她的脸庞特别引人注目，尖尖的下巴，方方的牙床，一双浅绿色纯净的眸子，眼角微微翘起，长长的睫毛根根挺直，浓黑的眉毛成两条斜线，挂在木兰花般的白皙肌肤上——那是南方女人极为珍贵的玉肤，出门时要用面纱、软帽和手套保护起来，不让佐治亚州的灼热阳光把它晒黑。

一八六一年四月里的一天下午，阳光明媚。思嘉小姐在她爸爸那个叫做塔拉的庄园里，由塔尔顿家两兄弟，斯图尔特和布伦特陪着，坐在走廊的阴影处，显得颇为妩媚动人。她穿着一身簇新的绿色花布衣服，裙摆展开呈波浪形，脚上配着一双绿色平跟山羊皮鞋，那是她爸爸新近从亚特兰大给她买来的。这身衣服把她只有十七英寸的腰肢——邻近三个县里首屈一指的纤腰——衬托得格外窈窕。一件巴斯克紧身上衣贴着一对隆起的乳房，使这年方十六的妙龄少女，看起来相当丰满成熟。可是不管她那展开的长裙显得多么端庄，她那梳得平整的发髻多么严肃，她那交叠着放在膝盖上的雪白小手多么文静，却还是掩饰不了她的本性。在她可爱而正经的脸容上，那一双绿色的眼睛显得风骚、任性、充满活力，和她那淑静的举止丝毫不能相称。她的仪态是她母亲的谆谆教诲和嬷嬷的严厉管束强加于她的，那双眼睛才真正属于她自己。

双胞胎兄弟在她身旁一边一个，懒洋洋地坐在椅子上，脚上穿着高统靴，结实的双腿交叉搁着，眼睛禁不住玻璃窗高处透射进来的阳光，眯成了一条缝。他们在随意地又谈又笑。他们今年十九岁，身高六英尺二，骨骼粗大，肌肉发达，脸晒得黝黑，一头深赭色的头发，欢乐的目光中透露出骄纵的神情。穿着一模一样的蓝色外衣和芥末色马裤，看起来就像是难分彼此的一对蜜桃。

室外，西斜的阳光照进院子里，把翠绿丛中的山茱萸树上的一簇簇白色花朵照耀得分外鲜明。车道上拴着两匹高头大马，毛色暗红，就像它们主人的头发。一群精瘦的、专猎负鼠小猎犬，在马脚跟前吵闹不休，它们不管两兄弟去到哪里，都追随着身后。过去不远，躺着一只黑斑点的护车犬，它是狗中之贵族，此刻正把鼻子搁在前爪上，耐心地等它的主人回家吃晚饭。

两兄弟和他们的马、狗的关系，不但是亲密的伙伴，气质上也极为相似。他们都健康、年轻、无忧无虑；他们都体态优美、情绪饱满、风头十足。两兄弟又像他们所骑的马一样，威风凛凛，不容触犯。不过，对于懂得如何驾驭他们的人来说，相处倒也并非难事。

坐在廊下的这三个男女青年都出生于庄园主家庭，从小就有人侍候长大，虽说养尊处优，却没有一点懒散和文弱的样子，这是因为他们长年在户外生活，很少在书本上面花费心思，所以都有乡间人活跃和强健的特点。他们这个位于北佐治亚的克莱顿城，不久前才建立起来。按照奥古斯塔、萨凡纳和查尔斯顿的标准，未免略欠文雅。南方一带的人生活平淡守旧，对佐治亚北部的人不大看得上眼。可是住在北部的人对缺少教育的熏陶并不感到羞愧。对他们说来，要会种一手好棉花，长于骑马、射箭和跳舞，善于殷勤而温柔地护卫女人，喝起酒来又不失绅士风度，这些才是顶顶要紧的。

两兄弟在这些方面的本领，可以算得上出类拔萃，他们对于书本知识则无能为力，这也是众所周知。他们家拥有的财富、奴隶和马匹，在当地是首屈一指的，但是他俩肚子上的墨水，比起邻家的穷苦子弟来，却不免要相形见绌。

斯图尔特和布伦特此刻之所以百无聊赖地坐在塔拉的走廊里跟思嘉聊天，原因正在于此。他俩刚从佐治亚大学被开除，这是他们在两年内第四次被大学除名。他们的两个哥哥，汤姆和博伊德，原来跟他们在同一所大学就读，见两个弟弟不受学校欢迎，也不愿留在学校，便陪着弟弟一起回了家。斯图尔特和布伦特觉得又一次被撵出校门，是一桩挺有趣的事。思嘉自从去年离开费耶特维尔女子中学以来，从没打开过书本，因而跟兄弟俩一样，只觉得这件事挺有趣。

“我晓得你们俩不在乎被学校开除，汤姆也不会在乎，”她说，“只是博伊德不知该怎么样？他有点儿想好好念下去。你们俩先是叫他读不成弗吉尼亚大学、亚拉巴马大学和南卡罗来纳大学，这次又害得他读不成佐治亚大学。照这样下去他永远别想念到毕业啦。”

“噢，他可以到费耶特维尔去，在帕米利法官的事务所里学法律，”布伦特漫不经心地回答，“再说，我们这次离校没什么了不起的，反正读不到学期结束我们都得回家。”

“为什么？”

“打仗呀，你真傻，现在随时都有打仗的可能，要是真打起来，你想我们还能留在大学里读书吗？”

“哪里会打什么仗，”思嘉不耐烦地说，“不过是说说罢了。喏，上星期艾希礼·威尔克斯跟他父亲还对爸爸说过，我们在华盛顿的特派员已经就南部邦联问题跟林肯先生达成了协议。何况北佬根本不敢和我们打。仗肯定打不起来，我已经听得腻烦死了。”

“仗打不起来！”兄弟俩愤怒地叫嚷起来，仿佛受了欺骗似的。

“怎么，亲爱的，仗是肯定要打的，”斯图尔特说道，“北佬就算不敢跟我们打，但是前天晚上博勒加德将军用大炮把他们从萨姆特要塞轰了出去，这样一来，他们再要是不打，就会在全世界人面前丢人现眼。怎么，南方邦联——”

思嘉噘着嘴，装出极不耐烦的样子。

“你要是再提起‘打仗’这两个字，我就走进屋里去，把门关上。我最讨厌的字眼就是‘打仗’，再就是‘脱离联邦’。爸成天不分早晚地谈打仗，来看他的男人没有一个不是口口声声萨姆特要塞、州权和阿贝·林肯，烦得我简直忍不住要喊叫起来！男孩子谈的也不外乎是打仗，要不就是他们的老营队。连舞会上谈的几乎全都是这些东西，真叫人扫兴！总称佐治亚州要等过了圣诞节才宣布退出联邦，要不今年的圣诞舞会就会给毁了。你只要再提‘打仗’两个字，我就马上进屋去。”

她这话是当真说的。谈话要是不以她为中心，她就会坐不住。可是她在说这话的时候，脸上却带着微笑，还特意让两个酒窝深深地显示出来，一面把乌黑的睫毛像蝴蝶的翅膀般眨动着。果然，像她打算好的那样，两兄弟被她的魅力迷住，忙不迭地向她道歉，说不该惹她厌烦。他们并不因为她对打仗不感兴趣有所看轻她，反而更喜欢她。打仗是男人的事，她的态度正好是她的女性气质的证明。

她既已施展巧计摆脱了打仗这个可厌的题目，便饶有兴味地回到原来的话题上来。

“你们的妈妈对你们被开除这件事是怎么说的？”

两兄弟想起三个月以前被弗吉尼亚大学赶回家来的时候，妈妈是怎么对待他们的，不由得露出难堪的神色。

“噢，”斯图尔特说，“她还没有来得及说什么。今天一大早趁她还没起床，汤姆和我们就出来了。我们来到你这里，汤姆走到方丹家。”

“你们昨晚回家时她什么也没说吗？”

“昨晚还算运气。我们快到家的时候，妈上个月在肯塔基买的雄马刚好运到，家里闹得天翻地覆。那匹大牲畜——可真雄伟；思嘉，你得跟你爸说声，要他马上去瞧瞧——在到这里来的路上它把马夫身上咬掉一大块肉，还踩倒了我妈派到琼斯博罗等候火车的两个黑奴。就在我们到家前不久，它简直要把马厩踢坍下来，连妈的那匹老雄马斯特劳贝里也给折腾得半死。我们进门的时候，妈正在马厩里拿着一袋白糖哄它，她干这种事可真有两下子。几个黑奴都远远躲开，眼球突出，吓破了胆，妈却毫不在乎地和它说话，让它在她手上吃东西，就像它是家里人一样。对付起马来谁也比不上妈。她一看见我们就说：‘我的天，你们四个怎么又回来啦，你们简直比埃及的瘟神还要坏。’那时恰好那马又在抬起后腿直喷鼻息，妈就说：‘快走开，没看见这宝贝儿又要耍性子吗？明天早上我再来对付你们四个！’这样我们就赶紧去



睡觉，今天一大早就溜出来，只留下博伊德去对付她。”

“你说博伊德会不会挨揍？”思嘉和县里别的人一样，对小个子塔尔顿太太的作风不太习惯。只要这位太太认为合适，她就会扬起马鞭抽打她那几个已经长大成人的儿子。

比阿特丽斯·塔尔顿是个忙碌的女人，她有八个儿女，上百个黑奴，有一大片很大的棉花种植场，还拥有本州最大的养马场。她脾气暴烈，那四个不争气的儿子一不小心就会惹得她火冒三丈。她从来不允许别人打她的马匹和黑奴，可是她觉得偶尔给她儿子抽上几鞭子只会有益无害。

“她当然不会揍博伊德。他是长子，长得又矮小，她从来不曾狠狠揍他，”斯图尔特说道，对自己六英尺二英寸的身材，很有点儿得意，“我们这才让他留在家里去跟她解释。天晓得，妈真不该再打我们啦，我们俩已十九岁，汤姆已二十一岁，她还把我们当作六岁孩子看待。”

“昨天参加威尔克斯家的野餐会，你妈是不是骑那匹新买来的马去？”

“她是这样想，不过爸说那马太危险。再说几个女孩子都不肯，她们说妈至少得有一次坐着马车去参加宴会，像个有身份的太太。”

“明天最好不要下雨，”思嘉说，“这一星期几乎天天下雨，要是把野餐会搬到室内来举行，是顶顶倒胃口的。”

“噢，明天会晴的，而且热得像六月里一样，”斯图尔特说，“你看那太阳落山的光景，我从没有见过这样血红的落日。根据落山时的太阳你准能知道第二天的天气。”

他们放眼朝天边望去，杰拉尔德·奥哈拉新近翻耕过的棉田一望无际。夕阳在弗林特河对岸的山背后像一团火似地翻腾下降，四月白昼的温暖渐渐消退，代之以一阵清新的凉意。

那年春天来得早，几场温暖的春雨过后，粉红的桃花一下子绽满枝头，河畔沼泽地里和远处山坡上，雪白的山茱萸一簇簇点缀其间。春耕已近尾声，似血的残阳给佐治亚红土地上新翻的田畦加深了色调。湿润而没有庄稼的土地，在等待着播种棉籽。道道犁沟的砂土顶端泛起浅红一片，而在它们的两侧，由于日光阴影的深浅不同，呈现出猩红、橙红和茶褐色。粉白的砖屋恰似红色海洋中的一个小岛，那海洋波涛起伏，波峰裂为碎浪的刹那间突然凝固，形成眼前的景色。这里不同于佐治亚中部的黄土平原，也不同于沿海种植场的黑土地带，在北部佐治亚逶迤的丘陵地带看不到笔直的长条田畦，翻耕出来的无数条曲线为的是不让肥沃的土壤被雨水冲刷到河床里去。

这里是天然的红土带，雨后血红似火，干旱时现出黄褐色的粉尘，是天底下最好的棉花地。在这片欢乐的土地上，有白色的房舍，宁静的田野和缓缓流淌的黄浊河水。还有最灼热的日照和浓密的阴影。种植场上的垦地和连绵不断的棉田对着和煦的阳光，安详而满足地发出微笑。它们的边缘是一片原始森林，那里即使在酷热的正午时分，依然十分阴凉。它神秘而略带不祥之兆。飒飒的松树似乎已耐心地等待了整个世纪，它用低低的叹息发出恐吓：“当心！当心！我们曾占用过你们，我们能再次把你们夺取回来。”

走廊上三个人的耳中，传来了嘚嘚的马蹄声、鞍轡上的铃铛声和黑奴们肆无忌惮的笑声，那是在田里干活的人赶着骡子回来了。屋子里飘来了思嘉的母亲埃伦·奥哈拉轻柔的声音，叫唤掌管钥匙篮子的黑女孩。只听那孩子气的女高音答应着“来啦，太太”，接着是走向屋后熏肉储藏室的脚步声，那是埃伦去给干活回来的人发放食物，同时可以听见瓷器碰撞的嗒嗒声和银餐具的丁当声，那是塔拉庄园里管膳食的男管家波克在铺桌子准备晚餐。

这一连串声响，提醒两兄弟该是回家的时候了。可是他们害怕见到母亲，尽量赖着不走，一心盼望思嘉留他们吃晚饭。

“我说，思嘉，关于明天的事，”布伦特说道，“总不能因为我们在外地，不知道这次野餐和舞会，明晚就不该痛痛快快地跳一场。你大概还没有把所有的舞都答应跟别人跳吧？”

“为什么不？我全都答应跟别人跳了，我怎么会事先知道你们都会回来，我不能光为了等待你们两位，便去冒做壁花的危险哪！”

“你会做壁花！”两兄弟哄然大笑起来。

“得了，亲爱的。你得答应第一只华尔兹陪我跳，末了一只陪斯图跳，还答应和我们一起吃晚饭。我们像上回一样，仍坐在楼梯口，叫金西嬷嬷再给我们算算命。”

“我不爱听金西嬷嬷算命。她说我将来会嫁给一个头发漆黑、髭须浓密的男人，可是我偏偏不喜欢黑头发的男人。”

“你喜欢红头发，对吗，亲爱的？”布伦特咧开嘴笑道，“好，快答应跟我们跳华尔兹并且在一

起吃晚饭吧。”

“要是你答应，我就告诉你一个秘密。”斯图尔特道。

“什么？”思嘉嚷了起来，她像孩子一样，听到“秘密”一词，马上就活跃起来。

“是不是昨晚从亚特兰大听来的消息，斯图？你指的要是那件事，可别忘了我们答应过要保守秘密的。”

“那是皮特小姐告诉我们的。”

“什么小姐？”

“喏，就是艾希礼·威尔克斯的姨妈，住在亚特兰大的皮特帕特·汉密尔顿小姐——她是查尔斯和媚兰的姑妈。”

“噢，是她。我这辈子没见到过比她更傻的老婆子。”

“昨晚我们在亚特兰大等火车回家，她恰好坐着马车经过车站，看见我们就停车和我们说话。她告诉我们明天晚上在威尔克斯家的舞会上要宣布一件婚约。”

“哦，这个我知道，”思嘉失望地说，“就是她那个傻瓜侄子查利·汉密尔顿和霍尼·威尔克斯订婚的事。大家早就知道他们两人早晚会结成夫妻，尽管男方看来劲头不怎么大。”

“你说他是个傻小子吗？”布伦特问道，“去年圣诞节你还让他在你身边团团转来着。”

“他要缠着我转，我有什么办法，”思嘉不在乎地耸耸肩，“我觉得他过于娘娘腔了。”

“可是，明天要宣布的并不是他们俩订婚的事，”斯图尔特胜利地说道，“是艾希礼和查利的妹妹媚兰小姐订婚！”

思嘉脸不变色，只是嘴唇发白——就像一个人在没有心理准备的情况下，突然受到猛力一击，一下子明白不过来是怎么一回事似的。她直愣愣地瞪着斯图尔特。他呢，从来不懂得体察别人的心思，还以为她是被这个意想不到的新闻吸引住了。

“皮特小姐说这事本来打算要到明年才宣布的，因为媚利^①小姐身体一直不太好。如今到处都在谣传打仗的事，两家觉得还是早点完婚的好，所以决定在明天舞会小憩时宣布。现在，思嘉，我们把秘密告诉你，你该答应和我们一起吃晚饭了吧？”

“我当然答应。”思嘉机械地答道。

“包括跳所有的华尔兹？”

“我都答应。”

“你真好！我敢说别的男孩子一个个都会发疯的。”

“让他们去发疯好了，”布伦特说道，“我们俩对付得了他们。我说思嘉，明天上午的野餐会你一定得跟我们坐在一起。”

“什么？”

斯图尔特重复了一遍他的请求。

“当然。”

两兄弟兴高采烈地你看着我，我瞧着你，心里却不免带有几分诧异。他们虽然自以为在思嘉的求婚者中占有相当优势，可是从来没有这样轻而易举地得到她的恩宠。通常她总要让他们一再恳求，故意地既不说答应，也不说不答应。他们若是生气，她就只是笑；他们若是光火，她就装得冷冰冰的。现在她几乎把明天一整天都给了他们——野餐会上让他们坐在她身旁，还让他们跟她跳所有的华尔兹，（他们一定要设法叫明天跳的舞全是华尔兹！）晚宴小憩的时间也给了他们。看来这次被学校开除，是非常值得的。

他们的情绪被刚才的成功调动起来，便继续赖着不走，谈野餐，谈舞会，谈艾希礼·威尔克斯和媚兰·汉密尔顿，兄弟俩你一言，我一语，将他们二人取笑一番，明显地暗示想要留在这里吃晚饭。这样过了一阵子，他们方才察觉思嘉很少开口。气氛不知怎么变了样。究竟是怎么回事，这对双胞胎弄不明白，然而下午的欢快气氛似乎已经消失，思嘉好像不在听他们说话，尽管还不至于答非所问。两兄弟意识到有点不对劲，觉得困惑不解，又硬赖了一会儿，这才不情愿地站起身来看看表。

夕阳低低地照在新耕的田野里。河对岸高大的树林在朦胧中隐约可见。燕子倏忽从院子里掠

① 媚利是媚兰的昵称。

过，鸡、鸭和火鸡有的昂首阔步，有的摇摇摆摆，都从田野里散散落落地回家来了。

斯图尔特吆喝了一声：“詹姆斯！”不一会儿，一个和他们年龄相仿的高个子黑孩子气咻咻地从屋角里转了出来，向拴着的马匹奔去。詹姆斯是他们的贴身仆人，像那群猎狗一样，随时跟在主人身边。他从小就是两兄弟的伙伴，在他们十岁生日的那天，就分派给他们使唤。狗群一见到詹姆斯，马上从红土尘里站起身来，等待两位主人到来。两兄弟对思嘉躬身施礼，握手告别，跟她说明天一早先到威尔克斯家等候，随即一口气走下过道，跳上马背，扬鞭跑上植树夹道，后面跟着詹姆斯。他们在夹道上转过身子，朝她挥舞帽子，对她高声呼喊。

两人转过尘土飞扬的弯道，出了塔拉的视野。布伦特在一丛山茶萸底下勒住了马，斯图尔特也勒住了马，詹姆斯跟着在他们后面几步也停住了。那几匹马见松了缰绳，便伸长头颈去吃嫩绿的春草。那一群有耐性的猎狗重新在松软的红土地上躺下，贪婪地仰视着燕子在暮霭中盘旋。布伦特那宽阔机灵的脸蛋上露出惶惑的神色，还略带点儿愤慨。

“我说，”他说道，“照你看，她刚才有没有想留我们吃饭的意思？”

“我当她会有的，”斯图尔特说道，“我一直在等，可是她竟不留我们。你说这是怎么回事？”

“我说不上来。依我看，她是应该留我们吃晚饭的。今天是我们回家的第一天，她已经很久没见到我们，而且我们有好多事情要讲给她听。”

“我们刚来的时候，她看到我们像是非常快活。”

“我看也是这样。”

“可是，大约半个钟头以前，她忽然不爱吭声，好像有点头疼的样子。”

“我也注意到了，不过，没当作一回事。你说她究竟哪里不舒服？”

“不晓得。我们会不会说了些什么惹她动气的话？”

两人都想了一会儿。

“我什么也想不出来。再说，思嘉要是动了气，是谁都看得出来的。她不像有些女孩子，爱把事情藏在心里。”

“是呀，这正是她讨人喜欢的地方。她动起气来并不冷冰冰地板着脸——她会说给你听。可是这一回一定是我们说了些什么，要不就是做了些什么，惹得她心里不痛快，不想和我们说话。我敢赌咒她刚见着我们的时候心里很高兴，本来是打算留我们吃晚饭的。”

“会不会是因为我们被学校开除的缘故？”

“唉呀，不会的！别那么笨。她听到这消息简直笑得前仰后合，而且思嘉对书本上的东西，不见得比我们更放在心上。”

布伦特在马鞍上转过身子叫唤那黑人马夫。

“詹姆斯！”

“什么事，先生？”

“你有没有听见我们刚才和思嘉小姐谈话的内容？”

“绝对没有，布伦特先生！你想到哪里去了。我怎么敢偷听白人先生的谈话呢？”

“偷听，得了！你们这些黑鬼什么事都知道。别跟我扯谎，我亲眼看见你鬼鬼祟祟地绕过走廊，蹲在墙边的茉莉花丛里。我问你，我们到底有没有说了些什么叫思嘉小姐动气——或者是伤了她的心的话？”

话既然已经点穿，詹姆斯就不假装没有偷听他们的谈话。他紧紧锁着他的黑眉梢。

“没有，先生，你们没说过惹她生气的話。她像是很惦念着你们，见着你们高兴得像只小鸟似的。可是后来谈起艾希礼先生和媚兰·汉密尔顿小姐订婚的事，那时她就像只小鸡看见天空中有老鹰在飞，吓得不敢出声了。”

两兄弟相互看了一下，点点头，但还是不懂其中奥妙。

“詹姆斯说得不错，我就是不知为什么，”斯图尔特说道，“我的天！艾希礼对她根本算不了什么，不过是个普通朋友。她看中的是我们俩。”

布伦特点头表示赞同。

“你看会不会是这样，”他说，“艾希礼明晚要宣布订婚的事，事先没跟她说。她认为他不该不把这件事首先告诉她这个老朋友，因而生他的气。女孩子对这些事特别计较，总想第一个晓得。”

“嗯，可能是的。其实那也没有什么大不了。这本来是准备暂时秘而不宣，好叫大家吃惊一

下。男人有权利对自己的婚事保守秘密，不是吗？假如媚利小姐的姑妈没跟我们说，我们也不会知道。不过思嘉应该晓得他早晚得和媚利小姐结亲。威尔克斯家和汉密尔顿家向来是表兄妹为婚的，大家好几年前就知道艾希礼要和媚利结成一队，就像霍尼要和媚利小姐的哥哥查利婚配一样。”

“好吧，我认输。不过她不留我们吃饭总是件憾事，我怎么也不想回去听妈妈教训。我们被开除回家，这又不是第一回。”

“说不定博伊德已经让她气平下来了。你知道那家伙油嘴滑舌多么能说会道，他总有办法弄得她心平气和。”

“不错，博伊德有这能耐，不过得费点工夫。他得转弯抹角地大兜圈子，把妈弄得晕头转向，她才肯罢休，才会叫他留点嗓子到将来当律师时辩论之用。现在他还没有时间跟她开腔。我敢说妈这阵子心思正放在那匹新买的马身上，要等她在晚饭桌上坐下来，看见博伊德，才会想起我们的事。那顿饭，她一定越想越火，要等晚上十点钟光景博伊德才有机会跟她说明，校长居然用那种态度对你我二人训斥，那么我们四个，不论谁留在学校，都不是件光彩的事。大约要到半夜他才能把她的全部怒气统统引到校长头上。那时她会责问博伊德为什么不开枪把那校长打死。对！半夜以前我们决不能回家。”

两兄弟快快不乐地面面相觑。对于驾驭烈马，开枪滋事，惹恼邻居这一类的事他们全不在乎，怕只怕他们红头发的母亲不留情面的说话和毫不吝惜地落在他们屁股上的马鞭子。

“我说，”布伦特说，“不如到威尔克斯家去吧，艾希礼和他家几个女孩子会留我们吃饭的。”

斯图尔特看来不太乐意。

“不，别去他家。他们要准备明天的野宴，正忙得不可开交，再说——”

“哦，我全忘了，”布伦特忙说，“对，不能上他家去。”

他们吆喝着马儿，默默骑了一会儿，斯图尔特脸颊发红，露出窘困的神色。去年夏天之前，他一直在追求因迪·威尔克斯，两家子和全县的人都赞成这件事。因迪性情恬静、本分，大家认为她可以使得他的暴烈性子变得平和一点，至少他们是这样热切地希望着。斯图尔特本来可能和她配成一对，可是布伦特不乐意。布伦特也喜欢因迪，只是嫌她姿色过于平庸，性格过于温顺，自己不可能爱上她，因而不愿陪伴斯图尔特同去。两兄弟第一次在情趣上发生分歧。布伦特气愤的是，他兄弟居然爱上一个在他看来丝毫不足为奇的姑娘。

到了去年夏天，在琼斯博罗橡树林里的一次政治性演说会上，两兄弟忽然发现了思嘉·奥哈拉。其实他们相识已经多年，从小时候起，她就是他们心爱的小伙伴，因为她不论骑马或是爬树，本领都不在他俩之下。现在令他们惊奇的是，她忽然已经是豆蔻年华，成了天底下顶顶有魅力的姑娘。

他们第一次注意到她的绿色眸子多么灵活，她的笑靥多么动人，她的双手多么小巧，她的腰肢多么纤细。他们的慧言隽语博得她阵阵欢笑，这两兄弟便以为在她的心目中，他们是一对非凡的小伙子，不由得更加卖力地对她大献殷勤。

这是两兄弟一生中值得纪念的日子。此后每当他们谈起这事，他们总奇怪为什么以前一直没有察觉出她的美。正确的答案他们怕永远没法找到，因为那是思嘉存心要在那一天引他们注意的。她生性不能容许一个男人不爱自己而去爱别的女人。看到因迪·威尔克斯和斯图尔特一起参加演说会，是她那好掠夺的天性怎么也受不了的。而且她光赢得斯图尔特一个人的好感还不够，同时还挑逗了布伦特，于是把两兄弟一股脑儿地俘虏了过来。

两兄弟既然同时爱上了思嘉，因而斯图尔特便把因迪·威尔克斯、布伦特便把他本来就不十分热心追求的洛夫乔伊姑娘莱蒂·芒罗，都抛到了脑后。他们从不考虑一下，若是思嘉选中了两兄弟之一，那么失败的一位该怎么办？反正船到桥头自会直，就只有听其自然了。眼下两人看上了同一个姑娘，彼此都很满足，两人之间并无妒忌。这种情况邻居们觉得很有趣，他们的母亲却感到烦恼，因为她对思嘉并无好感。

“要是那个淘气鬼看中你们哪一个，就算他活该，”她说，“说不定她两个全要，那你们只好搬到犹他州去住，不过我怀疑那里的摩门^①教徒肯不肯收留你们。我只怕你们哪一天喝多了，为那

① 摩门教曾实行多妻制。

个靠不住的绿眼珠小妖精争风吃醋，拿枪互相厮杀起来。不过那样依我看倒也不坏。”

自从演说会那一天起，斯图尔特一见到因迪就觉得不自在。这倒并不是因为因迪曾经埋怨过他，或者哪怕是在眼神或者姿态中流露出对他的突然变心有所察觉。她是个非常端庄贤淑的姑娘，决不会举止失态。可是斯图尔特难免觉得有负于她。他明白正因为自己主动追求，因迪才爱上了他，而且至今仍在爱他。他为自己的行为不够高尚而深深自责。他依然十分喜欢她，为她的良好教养、她的优秀品质和她的学识而尊敬她。然而可恼的是，和思嘉的光彩夺目、变幻多姿对比起来，她就显得呆板、乏味，始终一成不变。和因迪在一起，你心里能够拿得准；和思嘉在一起，你就完全不知道是怎么回事。那样真能叫男人意乱神迷，然而其中自有乐趣，这就是她的魅力。

“那么，还是到凯德·卡尔佛特家去吃晚饭吧。思嘉说凯思琳从查尔斯顿回来了，或许会带来关于萨姆特要塞的最新消息。”

“凯思琳才不会带来新消息呢，我敢以二比一的赌注跟你打赌，她根本就不知道港口里边有个要塞，要塞里到处是北佬，后来给我们的大炮轰了出去。她就知道参加过多少次舞会，招徕过多少个花花公子罢了。”

“去听听她嚼舌头也蛮有趣，反正在妈上床睡觉以前我们得找个地方躲一躲。”

“对，凯思琳人挺有趣，我喜欢她，顺便可以打听一下卡罗·雷福特和别的查尔斯顿人的消息。叫我受不了的是她那北佬继妈，要叫我和她在一张桌子上把饭吃完，我实在耐不住性子。”

“别对她过于苛刻，斯图尔特，她心肠蛮好的。”

“我并不对他苛刻，只为她惋惜。而我恰恰不喜欢我为之惋惜的人。她老是小题大做，心里是想让你自在一点，可是说的话和做的事常常适得其反，弄得我局促不安。她把南方人都看成是野蛮人，甚至对妈也这么说了。她怕南方人。我们在的时候，她简直怕得要死。这叫我想起那只蹲在椅子上的瘦骨嶙峋的母鸡，眼睛亮闪闪的，一副茫然惊恐的样子，只要听见一点动静，就会扑着翅膀咯咯地叫。”

“你也不能怪她。不是你自己用枪打伤过凯德的腿的吗？”

“那回是我喝醉了，要不我也决不会拿枪打伤他的，”斯图尔特说道，“我对凯德一直没有怨恨。凯思琳、雷福特和卡尔佛特先生也都不介意。只有他那北佬继妈大吵大嚷，说我是个野蛮人，说规矩人生活在未开化的南方人中间安全得不到保障。”

“你还是不能怪她。她是个北佬，不懂礼貌。你总归打伤了他，她又是他的继妈。”

“见鬼，那也不能因为这个就可以侮辱我，你是妈的亲骨肉，那回托尼·方丹一枪打中你的腿，妈有没有大做文章，没有，她不过派人去请老方丹大夫来给你包扎一下，顺便问了一声枪法一直很准的托尼这次为什么会打偏了。说她猜想可能是因为喝多了的缘故。你记不记得托尼为此气得简直要发疯？”

两个人同时放声大笑。

“妈真有两下子，”布伦特赞扬说，“她办起事来总是很得当，不会叫你在人前下不了台。”

“是呀，可是今晚我们回到家，她多半要在爸爸和几个女孩子跟前说些叫我们下不了台的话，”斯图尔特快快地说，“我说，布伦特，我猜这下子我们怕去不成欧洲了。你记得妈说过，要是我们再被哪一所大学开除出来，我们去大旅游的计划就得吹了。”

“真见鬼，我们并不在乎，对不对？欧洲有什么好玩？我敢说外国人拿得出来的东西，我们佐治亚州全有。我敢说他们的马不见得跑得比我们的快，女孩子不见得比我们的俊俏。他们的裸麦威士忌根本就别想跟爸喝的相比。”

“艾希礼·威尔克斯说那里有好多风景和音乐。艾希礼喜欢欧洲，老是谈起它。”

“嗯——你了解威尔克斯家的人，他们特别喜欢音乐、书本和风景。妈妈说这是因为他家爷爷是从弗吉尼亚搬来的。她说弗吉尼亚人特别看重这些东西。”

“让他们拿去好了。我只要有好马骑，有好酒喝，有好的女孩子让我追求，有坏的女孩子让我取笑，欧洲给谁都行……不去大旅游有什么大不了？我们要是人在欧洲，打起仗来怎么办？我们一时赶也赶不回来。要我去欧洲，我宁愿去打仗。”

“我也宁愿去打仗，不管哪一天……布伦特！我想到了个吃饭的好地方。我们穿过沼泽地到埃布尔·温德尔家去，跟他说我们四个人都回家了，正打算去操练。”

“好主意！”布伦特劲头十足地嚷道，“我们可以得知关于营队的种种消息，还能打听到他们到